

## 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的公告

股东虞军保证向公司提供的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股东、副总经理虞军女士于2021年2月26日向公司递交了《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以下简称“减持计划”), 拟在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423,90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7%)。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27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计划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 2021-007)。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 在减持区间内, 减持数量过半或减持时间过半时, 应当披露减持进展情况。现就减持计划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本公告日, 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 虞军女士未减持本公司股份。

公司将持续关注虞军女士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 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24日